

证券代码：834727

证券简称：天茂新材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天茂新材
TIANMAO NEW MATERIAL
股票代码：834727

天茂新材

NEEQ: 834727

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Tianmao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李文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海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海燕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为了保护公司重要客户及供应商信息和商业秘密，避免竞争对手的不正当竞争，最大限度的保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豁免披露重要客户、供应商具体名称，以“第 X 名”进行披露，对应单位均不涉及关联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4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2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天茂新材	指	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公司、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dong Tianmao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李文泉	成立时间	2007 年 2 月 2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李文泉）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文泉、李聪、李冉），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合成材料制造-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C265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环氧树脂 E-44、E-51、酚醛胺环氧树脂固化剂的研发、生产、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天茂新材	证券代码	834727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11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2,512,5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泰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茹垚	联系地址	济南市济阳区济北开发区仁和街 5 号
电话	0531-88328888	电子邮箱	sdtm8888@163.com
传真	0531-88328888		
公司办公地址	济南市济阳区济北开发区仁和街 5 号	邮政编码	251400
公司网址	http://www.tm-xc.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25798853116Y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区济北开发区仁和街 5 号		
注册资本（元）	52,512,5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用品制造业，专业从事环氧树脂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拥有相关生产资质及多项国家发明专利技术，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液体环氧树脂及配套固化剂产品。公司通过不断积累与发展创新，凭借研发、管理、技术等优势，打造出自己的卓越品牌，公司是山东省知名品牌企业。公司拥有市级研发机构“济南市合成树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可以使用自有核心技术帮助客户设计环氧树脂施工方案。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中直销和代理并重，并采用阿里巴巴、资讯平台等新媒体寻找新客户，收入主要来源于环氧树脂的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公司管理层围绕经营目标，加强团队管理，鼓励研发创新，注意风险防控，稳固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快推进新项目建设，促进企业健康稳定发展。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下降，主要原因是：受宏观经济影响，下游电子电器、复合材料、涂料等行业需求量减少，导致销量减少；市场竞争加剧，压缩了毛利空间，报告期推进新项目建设，办理环评等手续增加了相应费用。

公司始终坚持研发创新，在新产品、新工艺方面加大投入，夯实核心技术，稳固公司竞争力，报告期市场活力逐步回暖，公司正筹建电子专用新材料项目，已完成项目备案，部分配套设施建设完成，并取得环评批复手续，后续工作正在积极推进，对企业未来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二) 行业情况

我国是环氧树脂生产和消费大国，报告期国内环氧树脂供应能力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加剧。环氧树脂成型后具有质量轻、刚性强、绝缘性好、防腐蚀等特点，属于国家鼓励的新材料产品，环氧树脂适用于航空航天汽车复合材料、电子电器绝缘材料、胶黏剂等诸多行业，随着国内环氧树脂生产能力的增强和产品质量的提升，我国环氧树脂进口依赖度呈现下降趋势，部分高性能环氧树脂仍需要依靠进口，因此高性能应用型环氧树脂成为未来行业发展的方向之一。

报告期下游市场需求量下降减缓，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收窄，随着鼓励消费、对电子产品、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等鼓励政策出台，经济活力有回升态势，环氧树脂行业在产能产量、市场需求、进出口

情况及发展趋势方面呈现出复杂多变的特点，企业需不断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以适应市场的竞争和挑战。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1、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通过时间：2022 年 9 月 29 日，有效期三年； 2、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7,595,953.75	85,632,207.21	-21.06%
毛利率%	8.67%	10.5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2,074.82	2,293,323.18	-42.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5,149.30	1,919,509.23	-167.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88%	2.9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6%	2.47%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4	-5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0,886,303.56	75,925,773.14	6.53%
负债总计	10,604,792.35	6,956,336.75	52.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281,511.21	68,969,436.39	1.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4	1.31	2.2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11%	9.1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5.80	7.99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1,599.73	8,305,078.97	-62.5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4.67	126.17	—
存货周转率	2.76	3.92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53%	-16.6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06%	-36.92%	—
净利润增长率%	-42.79%	-38.28%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735,272.00	2.15%	6,422,751.29	8.46%	-72.98%
应收票据	7,186,962.69	8.89%	11,497,297.92	15.14%	-37.49%
应收账款	148,140.80	0.18%	581,042.83	0.77%	-74.50%
应收款项融资	3,848,636.55	4.76%	2,595,269.19	3.42%	48.29%
存货	25,203,135.26	31.16%	19,530,248.69	25.72%	29.05%
固定资产	15,738,014.39	19.46%	16,647,247.25	21.93%	-5.46%
无形资产	3,614,172.01	4.47%	3,713,417.05	4.89%	-2.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28,059.64	22.66%	10,273,419.02	13.53%	78.40%
预付款项	686,231.28	0.85%	595,589.75	0.78%	15.22%
其他流动资产	4,286,003.65	5.30%	3,936,385.60	5.18%	8.88%
应付账款	170,048.65	0.21%	124,637.21	0.16%	36.43%
合同负债	3,486,749.11	4.31%	1,523,684.05	2.01%	128.84%
应付职工薪酬	435,378.15	0.54%	294,255.67	0.39%	47.96%
其他流动负债	6,415,357.11	7.93%	4,916,653.57	6.48%	30.48%
应交税费	97,259.33	0.12%	97,106.25	0.13%	0.1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4,687,479.29 元，降幅 72.98%，主要原因是：（1）报告期增加购买理财产品 8,000,000.00 元；本期经营增加的货币资金净额 3,111,599.73 元。
- 2、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3,056,967.87 元，降幅 21.69%，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额下降同时回款中承兑汇票结算比例下降导致。
- 3、应收账款：本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432,902.03 元，降幅 74.50%，主要原因是期末未到结算期的客户采购金额减少所致。
- 4、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8,054,640.62 元，增幅 78.4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根

据资金使用需要，新增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5、应付账款：本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45,411.44 元，增幅 36.43%，主要原因是期末未到结算期的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6、合同负债：本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1,963,065.06 元，增幅 128.84%，主要原因是：期末产品有涨价趋势，客户提前预付款备货量增加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141,122.48 元，增幅 47.9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增加研发生产人员使得工资薪酬增加，同时报告期为了激发员工积极性部分薪资调整所致。

8、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1,498,703.54 元，增幅 30.48%，主要原因是本期末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确认的待转销项税较上期增加 255,198.45 元；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1,243,505.09 元。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67,595,953.75	—	85,632,207.21	—	-21.06%
营业成本	61,734,552.55	91.33%	76,574,361.41	89.42%	-19.38%
毛利率%	8.67%	—	10.58%	—	—
销售费用	777,439.26	1.15%	685,360.80	0.80%	13.44%
管理费用	2,680,953.75	3.97%	2,264,130.60	2.64%	18.41%
研发费用	3,734,924.83	5.53%	4,148,896.96	4.85%	-9.98%
财务费用	217.05	0.00%	-7,414.46	-0.01%	-
其他收益	2,755,573.54	4.08%	602,545.89	0.70%	357.32%
投资收益	280,432.58	0.41%	257,649.69	0.30%	8.84%
信用减值损失	-8,802.38	-0.01%	479.15	0.00%	-
营业利润	1,310,464.24	1.94%	2,299,427.38	2.69%	-43.01%
营业外收入	300.00	0.00%	3,303.09	0.00%	-90.92%
营业外支出	9.78	0.00%	9,335.42	0.01%	-99.90%
净利润	1,312,074.82	1.94%	2,293,323.18	2.68%	-42.7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其他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2,153,027.65 元，增幅 357.32%，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9,281.53 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其他应收款账龄增加所致。

3、营业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988,963.14 元，降幅 43.01%，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下降；同时报告期产品竞争加剧，使得毛利率有所降低所致。

4、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003.09 元，降幅 90.92%，主要原因是上期收到补偿款 3,303.09 元，本期未发生相关收入。

5、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9,325.64 元，降幅 99.90%，主要原因是本期未发生捐赠事项。

6、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981,248.36 元，降幅 42.79%，主要原因是：（1）本期营业收入减少、毛利率降低，使得本期毛利较上年同期减少 3,196,444.60 元；（2）本期收到政府补贴 2,280,000.00 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7,595,953.75	85,632,207.21	-21.06%
其他业务收入	0	0	-
主营业务成本	61,734,552.55	76,574,361.41	-19.38%
其他业务成本	0	0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环氧树脂	63,225,932.17	58,184,469.85	7.97%	-19.07%	-17.56%	-1.69%
固化剂	3,270,488.80	2,576,169.76	21.23%	-40.01%	-38.47%	-1.97%
其他	1,099,532.78	973,912.94	11.42%	-46.53%	-46.17%	-0.60%
合计	67,595,953.75	61,734,552.55	8.67%	-21.06%	-19.38%	-1.91%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省内	23,002,132.65	20,793,700.48	9.60%	-17.56%	-15.38%	-2.33%
省外	44,593,821.10	40,940,852.07	8.19%	-22.76%	-21.27%	-1.73%
合计	67,595,953.75	61,734,552.55	8.67%	-21.06%	-19.38%	-1.91%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产品需求量减少，销量降低，环氧树脂原材料价格下降幅度收窄，导致报告期环氧树脂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9.07%；固化剂原材料价格下降幅度较大，导致报告期固化剂营业收入下降 40.01%。公司客户分布全国，报告期受材料价格下降影响，省内、省外营业收入均下降。由于市场竞争加剧致使报告期环氧树脂和固化剂毛利率均有所下降，凭借地域优势，省内毛利下降幅度略小于省外。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八名	4,602,212.39	6.81%	否
2	第七名	3,163,716.81	4.68%	否
3	第九名	2,800,884.96	4.14%	否
4	第十名	2,710,477.88	4.01%	否
5	第五名	2,686,548.67	3.97%	否
合计		15,963,840.71	23.62%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八名	13,184,737.17	20.48%	否
2	第六名	10,809,382.30	16.79%	否
3	第一名	9,845,753.98	15.29%	否
4	第三名	6,574,342.65	10.21%	否
5	第五名	3,155,676.11	4.90%	否
合计		43,569,892.21	67.68%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1,599.73	8,305,078.97	-62.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98.04	-931,449.7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13,129,437.81	-

现金流量分析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5,193,479.24 元，降幅 62.53%，主要原因是：
(1) 由于本期营业收入下降使得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流入 23,671,509.17 元；(2) 报告期收到政府补贴较上年同期增长，使得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2,253,120.47

元；（3）由于报告期营业收入的减少使得当期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减少，致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流出 14,232,876.29 元；（3）由于本期利润减少使得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流出 2,530,960.72 元。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8,298.04 元，上年同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31,449.73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减少固定资产投入使得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流出 899,409.42 元。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 元，上年同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129,437.81 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发放现金红利 13,128,125.00 元，本期未进行现金分红。

4、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本期净利润增长 1,799,524.91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使得现金流净额增加 3,415,586.37 元；本期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使得现金净额增加 2,725,415.56 元；本期存货增加使得现金净额减少 5,672,886.57 元；本期固定资产等折旧增加使得现金流净额增加 1,224,682.49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山东天茂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	20,000,000	0	0	0	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8,000,000	0	不存在
合计	-	18,000,000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734,924.83	4,148,896.9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53%	4.85%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以下	6	7
研发人员合计	7	8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5.56%	16.67%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9	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7	5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项目研发工作，专注于优化和加强产品在教育应用中的特性，提升产品性能，增加产品竞争力，对新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的相关产品工艺，持续进行优化，以提升产品质量、降低成本、

完善生产工艺，发挥研发、技术优势，提升核心技术，促进公司产品延链、补链，并对生产系统的节能降耗进行不断的投入与研究，提升生产工艺的环保和安全性，为公司发展带来了积极影响。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天茂新材主要生产、销售环氧树脂类产品，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759.60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天茂新材关键的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时点的固有风险，收入的发生和完整，会对天茂新材经营成果产生很大的影响，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①了解、评价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②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各单项履约义务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③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本年度销售收入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及客户签收记录等支持性资料，检查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且各期一贯运用；
- ④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⑤对主要客户函证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金额；
- ⑥结合产品类型，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变动进行分析，同时考虑营业收入与存货、应收账款等有关数据间关系是否合理。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关爱和重视员工的合理需求，维护员工合法权益，建有完善的薪酬体系，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为员工搭建良好的职业晋升通道，关注困难员工，将员工的成长、发展与幸福感同企业的发展紧密的联系在一起, 重视对员工价值的发现，对公司发展有核心价值的员工及时给予认可与评定。公司依法履行纳税义务，诚信经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可持续发展理念，严格执行安全标准化有效生产，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被评为安全生产标杆企业。根据相关规定要求逐一落实，强化培训，从制度、规章、标准、操作、检查等各方面，制定具体的规范和标准，使公司的生产经营实现规范化、标准化，提高员工安全素质，提升管理水平，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促进安全生产。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法》，对公司污染物的排放进行了有效的控制规范处理。公司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系列标准认证，各项环境保护制度和控制措施在生产经营中得到了有效执行。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环境保护投入不足的风险	随着整个社会环保意识的增强，国家对环保的要求将更加严格，并可能在未来出台更为严厉的环境标准，对化工行业的生产企业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环保标准的提高需要公司进一步加大环保投入，提高运营成本，可能会对公司净利润水平带来一定影响。同时，如果公司未来的环保投入不能迅速跟进政策的新要求，导致安全生产和三废排放产生隐患或产品难以及时适应国家环保及有关标准的变化，公司的发展将受到限制。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环境保护意识，引进环保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公司按环评要求建立了 150m³ /天污水处理站进行生化处理，通过分级处理有效减少有毒有害废水的排放，污水达标后由济阳区污水处理厂统一集中处理。萃取后的废渣、废固体通过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统一处置。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用的主要原材料为双酚 A、环氧氯丙烷等，上述

	主要原材料占公司总成本的比重较高。而且，上述主要原材料作为基础化工原料，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及自身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影响较大。若公司生产用的主要材料持续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将会面临一定的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设立专门的职能岗位，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进行监控，根据现有订单预计原材料的需求，结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预期，制定采购计划。
3、受电子电器、涂料、复合材料等下游行业影响的风险	环氧树脂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子、电器、涂料、复合材料等行业，因此环氧树脂行业的发展受到电子电气、涂料和复合材料等下游行业发展的影响较大。近年来，我国的电子电器、涂料及复合材料等行业均保持正常发展态势，推动国内市场对环氧树脂的需求。但若受宏观经济的影响，电子电气、涂料和复合材料等下游行业发展放缓，将间接影响环氧树脂行业的发展。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注重新客户的开发和培养，重视研发新产品和原有产品性能提高，逐步降低受下游行业发展情况限制的风险。
4、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生产使用的原材料有环氧氯丙烷、液碱、甲苯等，环氧氯丙烷、甲苯均为易燃、易爆产品；液碱具有强碱性，腐蚀性较强。生产过程属于密闭环境下的 DCS 自动化控制生产。安全生产过程中如果不慎则会造成事故。虽然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制度，但因危险化学品固有的危险特性，仍然会存在着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生产过程的控制，加强现有安全、环保装置的监控和运行管理，根据新政新规要求规范建设环保设施，加大安全投入，提升公司安全等级、环保治理能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杜绝环境危害事故的发生。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06	对外投资	银行理财产品	18,000,000 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稳健型理财产品，该项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全年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8000 万元,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投资期限、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报告期实现投资收益 280,432.58 元。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9 月 8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9 月 8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9 月 8 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五、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880,938	32.15%	0	16,880,938	32.1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355,100	21.62%	0	11,355,100	21.62%
	董事、监事、高管	11,824,601	22.52%	0	11,824,601	22.52%
	核心员工	896,400	1.71%	-136,900	759,500	1.4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5,631,562	67.85%	0	35,631,562	67.8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4,065,000	64.87%	0	34,065,000	64.87%
	董事、监事、高管	35,631,562	67.85%	0	35,631,562	67.85%
	核心员工	120,000	0.23%	0	120,000	0.23%
总股本		52,512,500	-	0	52,512,5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1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李文泉	20,550,100	0	20,550,100	39.13%	15,412,500	5,137,600	0	0
2	李冉	14,745,000	0	14,745,000	28.08%	11,058,750	3,686,250	0	0
3	李聪	10,125,000	0	10,125,000	19.28%	7,593,750	2,531,250	0	0
4	张敬芝	1,000,000	0	1,000,000	1.90%	750,000	250,000	0	0
5	孟庆芳	322,335	0	322,335	0.61%	0	322,335	0	0
6	贾新兴	300,000	0	300,000	0.57%	225,000	75,000	0	0
7	任海燕	225,000	0	225,000	0.43%	168,750	56,250	0	0
8	王吉珍	225,000	0	225,000	0.43%	0	225,000	0	0
9	关莹	217,001	0	217,001	0.41%	168,750	48,251	0	0
10	徐烈琦	171,160	0	171,160	0.33%	0	171,160	0	0
合计		47,880,596	0	47,880,596	91.17%	35,377,500	12,503,096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李文泉和李聪为夫妻关系，李文泉和李冉为父子关系，李聪和李冉为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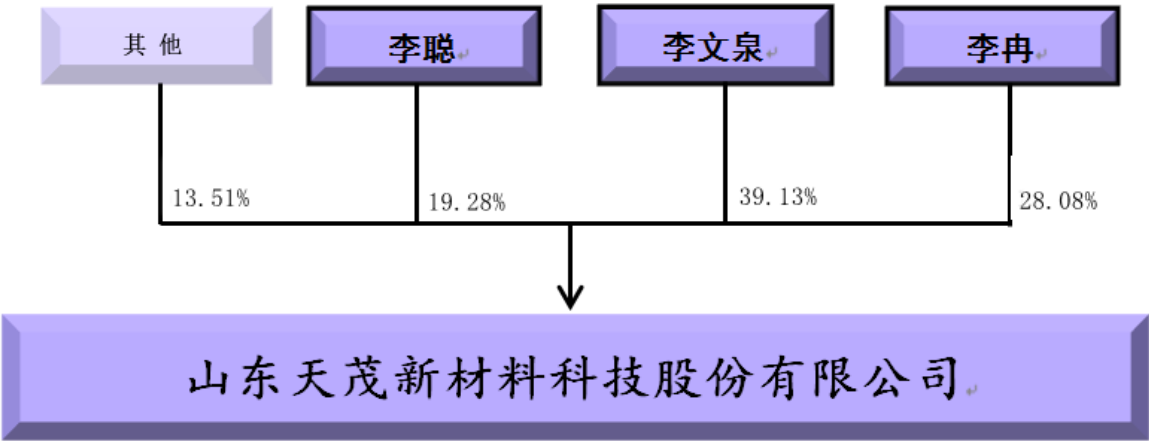
（一）控股股东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李文泉持有公司 39.13%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李文泉，男，1957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毕业于山东工业大学机械制造专业，本科学历。1975 年 9 月至 1976 年 11 月，历城县北园公社鹊山管区梅花山大队下乡知青；1976 年 12 月至 1978 年 5 月，担任济南弹簧厂技术员；1982 年 6 月至 1990 年 10 月，担任济南重型机械厂工程师；1990 年 11 月至 1995 年 9 月，担任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政府纬北路办事处副主任；1995 年 10 月至 2015 年 4 月，担任济南天茂树脂化工公司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担任执行董事；2007 年 2 月，创办有限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4 年 9 月 6 日到 2027 年 9 月 5 日。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长李文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550,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13%；李聪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12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28%；李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74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08%。李文泉和李聪为夫妻关系，李文泉和李冉为父子关系，李聪和李冉为母子关系。李文泉先生、李聪女士和李冉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86.49%的股份，依其持股比例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决定公司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李文泉简介见控股股东情况。

李聪，女，1956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毕业于济南电视大学电子专业，大专学历。1974 年 12 月至 1976 年 11 月，兖州漕河公社张庄大队知青；1976 年 12 月至 1980 年 8 月，担任济南蔬菜公司核算员；1980 年 9 月至 1982 年 8 月，就读于济南电视大学电子专业；1982 年 9 月至 1984 年 7 月，担任济南蔬菜公司管理员；1984 年 8 月至 1999 年 10 月，担任济南树脂厂经济师；1999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 月，担任济南天茂树脂化工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2 月与李文泉先生共同创办有限公司并担任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4 年 9 月 6 日到 2027 年 9 月 5 日。。

李冉，男，1984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毕业于山东艺术学院设计系，本科学历。2007 年 6 月至 2014 年 7 月，担任济南天茂树脂化工公司管理人员；2014 年 8 月加入有限公司，历任采购经理、质检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4 年 9 月 6 日到 2027 年 9 月 5 日。。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七、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政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综合分析高技术产业及产业技术的发展态势，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统筹信息化的发展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
2	生态环境部	监督管理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资质和相关职业资格；组织开展环境监测；调查评估全国环境质量状况并进行预测预警；拟订和组织实施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的污染防治法规和规章；组织实施排污申报登记、跨省界河流断面水质考核等环境管理制度；组织拟订有关污染防治规划并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等。
3	国家应急管理部	组织编制国家应急总体预案和规划,指导各地区各部门应对突发事件工作,推动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预案演练。建立灾情报告系统并统一发布灾情,统筹应急力量建设和物资储备并救灾时统一调度,组织灾害救助体系建设,指导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承担国家应对特别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指导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防治。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
4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环境保	主席令	全国人大	2014. 4. 24	加强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监督

	护法》	第 22 号	常委会	修订	管理，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发展。
2	《安全生产法》	主席令 第 88 号	全国人大 常委会	2021. 6. 10 修订	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发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主席令 第 69 号	全国人大 常委会	2017. 11. 1	为了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严重社会危害，规范突发事件应对活动，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环境安全和社会秩序。
4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国务院 令第 397 号	国务院	2014. 7. 29 修订	严格规范安全生产条件，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
5	《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	第二十 五次会 议通过	山东省第 十二届人 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 员会	2017. 5. 1	为了加强安全生产工作，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6	《山东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	第十五 次会议	山东省第 十三届人 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 员会	2019. 11. 29	为了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防治土壤污染，推动土壤资源永续利用，保障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7	《山东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	山东省 政府令 第 309 号	山东省政 府	2017. 6. 2	为了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预防和减少危险化学品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护环境，依据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8	《山东省工业生产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督管理	山东省 政府令 第 213 号	山东省政 府	2009. 6. 17	为了加强工业生产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的监督管理，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山东省安全生产条

	办法》				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9	《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	第五次会议通过	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9. 2	为了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水污染，保障水生态安全，维护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10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	第七次会议通过	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12. 3	为了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障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11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第 645 号	国务院第 32 次常务会议	2013. 12. 4 修订通过	为了加强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预防和减少危险化学品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护环境作出了相关规定。
12	《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第七次会议通过	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12. 7	为了防治大气污染，保护和改善大气环境，保障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第七次会议通过	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12. 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我国目前成为世界主要的环氧树脂生产与消费国，随着环氧树脂应用技术的发展，对环氧树脂的性能、物理指标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环氧树脂的生产技术、产品质量及技术服务也在不断地提高。国内

应用型特种环氧树脂的研发、生产水平与国际领先水平还有一定差距，目前国内基础型环氧树脂竞争激烈，另一方面高端应用型环氧树脂供不应求，依靠进口。

环氧树脂企业的未来发展趋向于对高端应用型环氧树脂材料的研发和生产，表现出“专、精、特、新”的特点，“专”就是专业研究某个领域或某个系列，虽然规模不大，但在专业的领域有深度和很强的竞争力；“精”就是在该研究领域有很强的技术领先优势；“特”就是特有的核心技术优势，通过不断的研发突破国外技术壁垒，掌握核心技术。“新”就是新领域、新产品，凭借研发和技术优势，以新领域、新产品推动企业的发展。

(三) 公司行业地位分析

公司是国内建厂较早的生产液体环氧树脂的厂家之一，公司一直致力于特种应用型环氧树脂的研发和生产，在国内细分环氧树脂领域处于前列，公司拥有一所市级的研发中心，不断的加强研发实力，提高产品性能，研发新产品，在全国特种环氧树脂研发企业中有很强竞争力。

二、 产品与生产

(一)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用途	运输与存储方式	主要上游原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产品价格的影响因素
环氧树脂	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应用于复合材料基料、电子绝缘材料、胶黏剂、涂料	陆运、海运；桶装、罐装储存	双酚 A、环氧氯丙烷、液碱	复合材料、电子绝缘材料、胶黏剂、涂料	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供需关系

(二) 主要技术和工艺

二步法工艺，是将双酚 A 和环氧氯丙烷在催化剂作用下，首先通过加成反应生成二酚基丙烷氯醇醚中间体，第二步在碱金属氢氧化物如 NaOH 存在下进行闭环反应，生成环氧树脂。

二步法工艺的核心技术是真空负压回流加碱工艺，即直接将双酚 A 与环氧氯丙烷溶解，控制体系在一定的真空度，逐渐滴加液碱，反应生成的水和过量的环氧氯丙烷通过蒸馏冷凝成液体分层，环氧氯丙烷回到体系中，水离开体系，反应完成，回收过量的环氧氯丙烷，再加入液碱进行精制反应，经过滤后

处理得到双酚 A 型环氧树脂。

本项目正是在真空负压加碱合成工艺的基础上进一步延伸和完善，采用环氧树脂生产的三段反应工艺，即首先加入约为酚羟基当量 0.08~0.1 的液碱作为催化剂进行预反应，再加入液碱于负压条件下进行回流反应，回收过量的环氧氯丙烷，加入溶剂溶解，再加入低浓度的液碱进行精制反应等三个阶段，最后经过滤后处理得到环氧树脂。

1. 报告期内技术和工艺重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与国外先进技术工艺比较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三) 产能情况

1.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研发创新机制

1. 研发创新机制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一直将研发和技术创新工作放在重要位置。经过多年的发展，逐步建立和完善了一套制度完备且运行有效的研发创新机制。公司拥有一所市级研发中心“济南市合成树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在研发管理方面，公司大力加强研发投入，并取得多项国家发明专利，在研发队伍建设方面，公司拥有多名深耕行业多年资深的技术人员，并与行业协会、专业院校达成了技术交流合作。

公司筹建电子专用新材料项目，已完成项目备案及部分配套设施的建设、取得环评批复，项目后期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2. 重要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

(一)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及能源名称	耗用情况	采购模式	供应稳定性分析	价格走势及变动情况分析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双酚 A	合理范围	自主采购	长期合作,供应稳定	价格波动较大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环氧氯丙烷	合理范围	自主采购	长期合作,供应稳定	价格波动较大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液碱	合理范围	自主采购	长期合作,供应稳定	价格波动较大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甲苯	合理范围	自主采购	长期合作,供应稳定	价格波动较大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水	合理范围	园区配套	长期合作,供应稳定	价格基本稳定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电	合理范围	园区配套	长期合作,供应稳定	价格基本稳定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蒸汽	合理范围	园区配套	长期合作,供应稳定	价格基本稳定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天然气	合理范围	园区配套	长期合作,供应稳定	价格基本稳定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1.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安全生产与环保

（一） 安全生产及消防基本情况

公司取得了危化品安全使用许可证，证书编号：鲁济危化使字[2024]000003 号。有效期至 2027 年 1 月 25 日。公司顺利通过了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危险化学品）复审。公司编制了应急救援预案，并于 2023 年 8 月进行了备案，备案号：370115-2023-WH012,有效期至 2026 年 8 月 24 日。公司新上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针对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人员定位管理、视频综合监控、特殊作业管理进行信息化管理，提升了安全生产管理的自动化水平。

公司完成了消防验收工作，取得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济阳住建消验字[2019]第 001 号、002 号、济阳住建局消备[2019]第 004 号、济阳区建消验备字（2023）第 0704 号。

公司有多名消防设施操作员，制定了完善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与有资质的公司签订了第三方维保协议，定期对全公司消防安全设施进行维保检查，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确保消防安全设施的有效性。公司按照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的要求，通过扎实有效的消防日常管理工作，确保消防安全设施安全有效，为公司安全生产提供可靠保障。

（二） 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环氧树脂，未列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提供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7 年版）的函》环办政法函〔2018〕67 号所列示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根据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公司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有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等。

公司注重环境保护工作，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法》，对公司污染物的排放进行了有效的控制规范处理。公司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0125798853116Y001P，有效期限：自 2024 年 09 月 29 日至 2029 年 09 月 28 日止，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系列标准认证，各项环境保护制度和控制在生产经营中都得到了有效执行。

公司对生产车间废气处理设施由单级活性炭吸附改造为三级冷凝+两级活性炭吸附；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设施由单一 UV 光氧改造为 UV 光氧+两级活性炭吸附，提升废气处理设施对于挥发性有机物的处理效果，并聘请有资质的公司对公司的废气、废水、噪声、土壤和地下水排放进行检测、检查，危险固体废物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进行处置，确保公司的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及当地的各项环保标准。

(三) 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的危险化学品为环氧氯丙烷。针对危险化学品在使用、储存、经营以及危废处置方面存在的风险，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等文件；公司针对环氧氯丙烷原料储罐，配备了多个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远传温度、压力、液位计，报警装置，24 小时视频监控系统。还配备了紧急切断阀，与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形成安全连锁。在消防方面配备了消防泵房，和对应的灭火装置、喷淋装置。

针对火灾、爆炸、中毒窒息等可能发生的事故，编制综合、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应急处置卡，组织员工培训学习和实操演练，提升员工事故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同时加强危险化学品全过程管控，配备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从原料采购、存储、装卸、生产作业等多角度规范管理，强化安全知识培训教育，积极开展安全生产相关培训、演练、安全知识、技能竞赛等活动，强化全体员工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持续提高公司风险管控水平。

(四) 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 适用 ☒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重大环保违规事件

☐ 适用 ☒ 不适用

五、 细分行业

(一) 化肥行业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农药行业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日用化学品行业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民爆行业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文泉	董事长	男	1957 年 8 月	2024 年 9 月 6 日	2027 年 9 月 5 日	20,550,100	0	20,550,100	39.13%
李聪	董事、总经理	女	1956 年 1 月	2024 年 9 月 6 日	2027 年 9 月 5 日	10,125,000	0	10,125,000	28.08%
李冉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4 年 8 月	2024 年 9 月 6 日	2027 年 9 月 5 日	14,745,000	0	14,745,000	19.28%
张敬芝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9 年 6 月	2024 年 9 月 6 日	2027 年 9 月 5 日	1,000,000	0	1,000,000	1.90%
贾新兴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5 年 10 月	2024 年 9 月 6 日	2027 年 9 月 5 日	300,000	0	300,000	0.57%
任海燕	财务总监	女	1962 年 11 月	2024 年 9 月 6 日	2027 年 9 月 5 日	225,000	0	225,000	0.43%
关莹	监事会主席	女	1959 年 3 月	2024 年 9 月 6 日	2027 年 9 月 5 日	217,001	0	217,001	0.41%
李文峰	监事	男	1975 年 2 月	2024 年 9 月 6 日	2027 年 9 月 5 日	134,062	0	134,062	0.26%
孙青波	监事	男	1983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6 日	2027 年 9 月 5 日	10,000	0	10,000	0.02%
茹垚	董事会秘书	男	1987 年 7 月	2024 年 9 月 6 日	2027 年 9 月 5 日	150,000	0	150,000	0.2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李文泉为公司控股股东，李文泉、李聪、李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文泉和李聪为夫妻关系，李文泉和李冉为父子关系，李聪和李冉为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2	1	1	12
销售人员	7			7
研发人员	7	1		8
生产人员	19	3	1	21
员工总计	45	5	2	4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	1
本科	7	10
专科	21	20
专科以下	15	16
员工总计	45	4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薪酬政策：按劳分配、按岗定责、同工同酬。
- 2、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的生产经营情况下，不定期的对员工进行对应岗位的厂内技能培训、安全生产日常培训和特殊岗位提供厂外培训机构系统培训。
- 3、目前公司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高曙光	无变动	无	160,000		160,000
赵伟东	无变动	无	69,000		69,000

孙青波	无变动	监事	10,000		10,000
郝晓军	无变动	无	0		0
茹垚	无变动	董事会秘书	150,000		150,000
王维全	无变动	无	109,900		109,900
潘滨	无变动	无	105,000		105,000
魏凡运	无变动	无	32,500		32,500
刘超	无变动	无	20,000		20,000
于波	无变动	无	40,000		40,000
任红佳	无变动	无	100,000		100,000
牟晓鸣	无变动	无	30,000	-26,900	3,100
栾奕	无变动	无	0		0
王惠娟	无变动	无	20,000		20,000
李文治	无变动	无	40,000		40,000
刘奎龙	无变动	无	20,000		20,000
杨福宁	离职	无	110,000		110,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管理层人员稳定，核心员工一人离职，公司重视对员工价值的发现，对公司发展有突出贡献和价值的员工给予认可和评定，巩固核心团队，为公司持续的健康发展提供良好保障。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不断提高法人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规范运作。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履行各自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等均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规定规范运行，及时披露。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表决均按照相关程序执行，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等合法权益。

报告期公司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研发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业务流程完备。公司具有自主经营能力，独立承担风险与责任，不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

公司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具备从事生产经营所需的设备及场所，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商标权、专利权等无形资产。公司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清晰。公司对其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具备任职资格，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公司遵守《劳动法》等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独立管理。

4、财务独立

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并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能独立、自主经营的情形。

5、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完善，相关机构及人员能够依法合规行使职权，

法人治理机制健全，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公司的机构设置与运营的自主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的机构设置及运行的情况。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企业管理要求，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状况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报告期公司在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体系和风险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5 月 14 日 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此次会议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 。

2、2024 年 9 月 6 日 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此次会议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永证审字（2025）第 14602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1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侯增玉	刘茜茜		
	2 年	4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0			

审 计 报 告

永证审字（2025）第 146025 号

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茂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茂新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茂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天茂新材主要生产、销售环氧树脂类产品，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759.60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天茂新材关键的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时点的固有风险，收入的发生和完整，会对天茂新材经营成果产生很大的影响，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①了解、评价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②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各单项履约义务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③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本年度销售收入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及客户签收记录等支持性资料，检查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且各期一贯运用；

④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⑤对主要客户函证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金额；

⑥结合产品类型，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变动进行分析，同时考虑营业收入与存货、应收账款等有关数据间关系是否合理。

四、其他信息

天茂新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茂新材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茂新材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茂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茂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茂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天茂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茂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侯增玉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茜茜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735,272.00	6,422,751.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8,328,059.64	10,273,419.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7,186,962.69	11,497,297.92
应收账款	五、4	148,140.80	581,042.83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3,848,636.55	2,595,269.19
预付款项	五、6	686,231.28	595,589.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7	103,780.83	126,530.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8	25,203,135.26	19,530,248.6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4,286,003.65	3,936,385.60
流动资产合计		61,526,222.70	55,558,534.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15,738,014.39	16,647,247.25
在建工程	五、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3,614,172.01	3,713,417.0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7,894.46	6,574.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60,080.86	20,367,238.4
资产总计		80,886,303.56	75,925,773.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170,048.65	124,637.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5	3,486,749.11	1,523,684.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435,378.15	294,255.67
应交税费	五、17	97,259.33	97,106.25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18	6,415,357.11	4,916,653.57
流动负债合计		10,604,792.35	6,956,336.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604,792.35	6,956,336.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9	52,512,500	52,51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0	8,674,457.54	8,674,457.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1	6,078,334.07	5,947,126.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2	3,016,219.6	1,835,352.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281,511.21	68,969,436.3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281,511.21	68,969,436.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0,886,303.56	75,925,773.14

法定代表人：李文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海燕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67,595,953.75	85,632,207.21
其中：营业收入	五、23	67,595,953.75	85,632,207.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9,312,693.25	84,193,454.56
其中：营业成本	五、23	61,734,552.55	76,574,361.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4	384,605.81	528,119.25
销售费用	五、25	777,439.26	685,360.8
管理费用	五、26	2,680,953.75	2,264,130.6
研发费用	五、27	3,734,924.83	4,148,896.96
财务费用	五、28	217.05	-7,414.4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302.71	14,964.22
加：其他收益	五、29	2,755,573.54	602,545.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0	280,432.58	257,649.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8,802.38	479.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0,464.24	2,299,427.38
加：营业外收入	五、32	300.00	3,303.09
减：营业外支出	五、33	9.78	9,335.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0,754.46	2,293,395.05
减：所得税费用	五、34	-1,320.36	71.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2,074.82	2,293,323.1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2,074.82	2,293,323.1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2,074.82	2,293,323.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2,074.82	2,293,323.1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2,074.82	2,293,323.1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法定代表人：李文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海燕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五、35、（1）	67,277,991.45	90,949,500.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2）	2,380,996.62	127,87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58,988.07	91,077,376.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530,312.61	74,763,18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19,564.27	4,119,83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4,452.73	2,915,413.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2)	1,213,058.73	973,86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547,388.34	82,772,29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1,599.73	8,305,078.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391.96	257,649.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391.96	257,649.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690	1,189,099.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690	1,189,099.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98.04	-931,449.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00	13,129,437.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13,129,43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13,129,437.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3,301.69	-5,755,808.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87,570.31	22,443,378.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90,872.00	16,687,570.31
----------------	--	---------------	---------------

法定代表人：李文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海燕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512,500.00				8,674,457.54				5,947,126.59		1,835,352.26		68,969,436.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512,500.00				8,674,457.54				5,947,126.59		1,835,352.26		68,969,436.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207.48		1,180,867.34		1,312,074.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2,074.82		1,312,074.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1,207.48		-131,207.48		

1. 提取盈余公积									131,207.48		-131,207.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512,500.00				8,674,457.54				6,078,334.07		3,016,219.60		70,281,511.21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512,500.00				8,674,457.54				5,717,794.27		12,899,486.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512,500.00				8,674,457.54				5,717,794.27		12,899,486.40		79,804,238.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9,332.32		-11,064,134.14		-10,834,801.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93,323.18		2,293,323.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9,332.32		-13,357,457.32		-13,128,12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9,332.32		-229,332.3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128,125.00		-13,128,125.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													

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512,500.00				8,674,457.54				5,947,126.59		1,835,352.26		68,969,436.39

法定代表人：李文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海燕

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山东天茂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2 月 27 日经山东省济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201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7940 号）的挂牌函。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为 52,512,500 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25798853116Y。

2、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济南市济阳区济北开发区仁和街 5 号。

3、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和主要产品：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研发、生产、销售 E-44、E-51 环氧树脂。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E-44、E-51 双酚 A 型环氧树脂、酚醛胺环氧树脂固化剂的研发、工业盐的研发、生产、销售；储存环氧氯丙烷；新材料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不带有储存设施的经营；（1-氯-2,3-环氧丙烷、1,2-环氧丙烷、苯酚、苯酚溶液、氢氧化钠、氢氧化钠溶液、甲醛溶液、环己酮、1,6-己二胺、1,2-二甲苯、1,3-二甲苯、1,4-二甲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甲醇、乙醇[无水]、正丁醇、煤焦沥青、二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苯乙烯[稳定的]、过氧化甲基乙基酮[10%<有效氧含量≤10.7%，含 A 型稀释剂≥48%]、甲基丙烯酸甲酯[稳定的]、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60 度 C]、四氯乙烯（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4、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的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占相应应收款项金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影响坏账准备转回占当期坏账准备转回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金额超过 100 万元，且占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

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

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

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工具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应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

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且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②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预计存续期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预计存续期

③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2（关联方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存在减值迹象。

9、 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产成品。

（2）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办法

①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0	5.00	3.17-9.50
机器设备	8	5.00	11.88
运输设备	8	5.00	11.88
电子设备	3-5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5	5.00	19.00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1）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

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类 别	摊销年限
土地	50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

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4、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

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5、 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

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环氧树脂、固化剂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收入确认具体时点：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1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

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租赁

（1）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19、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0、 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2)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

3)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4)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该规定。

5)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期初数据及本期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2022年12月12日，公司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批准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7001678，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有关规定，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

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

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851.80	41,937.26
银行存款	1,698,420.20	6,380,814.03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735,272.00	6,422,751.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328,059.64	10,273,419.02
其中：其他（理财产品）	18,328,059.64	10,273,419.02
合计	18,328,059.64	10,273,419.02

3、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186,962.69	11,497,297.92
商业承兑票据		
减：减值准备		
合计	7,186,962.69	11,497,297.92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962,079.73
合 计		5,962,079.73

- （3）截止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4）截止期末，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0,264.00	611,624.03
1 至 2 年	122,100.00	
合计	162,364.00	611,624.03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364.00	100	14,223.20	8.76	148,140.80
组合 1：账龄组合	162,364.00	100	14,223.20	8.76	148,140.80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合 计	162,364.00	100	14,223.20	8.76	148,140.80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1,624.03	100	30,581.20	5.00	581,042.83
组合 1：账龄组合	611,624.03	100	30,581.20	5.00	581,042.83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合 计	611,624.03	100	30,581.20	5.00	581,042.83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40,264.00	2,013.20	5
1 至 2 年	122,100.00	12,210.00	10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计	162,364.00	14,223.2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6,358.0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162,284.00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比例为99.9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为14,219.20元。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48,636.55	2,595,269.19
合 计	3,848,636.55	2,595,269.19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44,551.51	
合 计	1,844,551.51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54,107.56	95.32	552,253.72	92.72
1 至 2 年	3,826.40	0.56	43,336.03	7.28
2 至 3 年	28,297.32	4.12		
3 年以上				
合计	686,231.28	100	595,589.75	100

(2) 报告期内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649,655.62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4.67%。

7、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3,780.83	126,530.45
合计	103,780.83	126,530.45

7.1 其他应收款

（1）按照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5,357.91	125,357.91
代缴社保	16,829.45	14,418.69
合计	142,187.36	139,776.60

（2）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829.45	14,630.25
1 至 2 年	211.56	125,146.35
2 至 3 年	125,146.35	
合计	142,187.36	139,776.60

（3）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2,187.36	100	38,406.53	27.01	103,780.83
组合 1：账龄分析法组合	142,187.36	100	38,406.53	27.01	103,780.83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合 计	142,187.36	100	38,406.53	27.01	103,780.83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9,776.60	100	13,246.15	9.48	126,530.45
组合 1：账龄分析法组合	139,776.60	100	13,246.15	9.48	126,530.45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合 计	139,776.60	100	13,246.15	9.48	126,530.45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246.15			13,246.1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160.38			25,160.3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38,406.53			38,406.53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5,160.38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0元。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78,926.65		8,278,926.65	6,171,393.16		6,171,393.16
库存商品	16,924,208.61		16,924,208.61	13,358,855.53		13,358,855.53
合计	25,203,135.26		25,203,135.26	19,530,248.69		19,530,248.69

（2）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额	4,286,003.65	3,936,385.60
合计	4,286,003.65	3,936,385.60

10、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738,014.39	16,647,247.2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738,014.39	16,647,247.25

10.1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030,877.16	14,589,784.65	545,300.38	607,208.43	31,773,170.62
2.本期增加金额	217,250.86	98,198.77			315,449.63
（1）购置		98,198.77			98,198.77
（2）在建工程转入	217,250.86				217,250.8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6,248,128.02	14,687,983.42	545,300.38	607,208.43	32,088,620.2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322,104.44	10,003,307.65	295,914.90	504,596.38	15,125,923.37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计提	509,868.40	618,783.83	58,384.56	37,645.70	1,224,682.4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831,972.84	10,622,091.48	354,299.46	542,242.08	16,350,605.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416,155.18	4,065,891.94	191,000.92	64,966.35	15,738,014.39
2.期初账面价值	11,708,772.72	4,586,477.00	249,385.48	102,612.05	16,647,247.25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资产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合 计		

1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减值	期末数
雨棚		217,250.86	217,250.86			
合 计		217,250.86	217,250.86			

12、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62,250.00	4,962,250.0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962,250.00	4,962,250.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48,832.95	1,248,832.95
2.本期增加金额	99,245.04	99,245.04
（1）计提	99,245.04	99,245.0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48,077.99	1,348,077.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14,172.01	3,614,172.01
2.期初账面价值	3,713,417.05	3,713,417.05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52,629.73	7,894.46	43,827.35	6,574.10
合计	52,629.73	7,894.46	43,827.35	6,574.10

14、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70,048.65	124,637.21
合计	170,048.65	124,637.21

(2) 报告期内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5、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转让商品收到的预收款项	3,486,749.11	1,523,684.05
合计	3,486,749.11	1,523,684.05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94,255.67	4,223,645.40	4,082,522.92	435,378.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5,637.16	315,637.1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94,255.67	4,539,282.56	4,398,160.08	435,378.1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4,255.67	4,062,594.64	3,921,472.16	435,378.15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161,050.76	161,050.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7,821.28	147,821.28	
工伤保险费		13,229.48	13,229.48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94,255.67	4,223,645.40	4,082,522.92	435,378.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2,407.68	302,407.68	
2、失业保险费		13,229.48	13,229.4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15,637.16	315,637.16	

17、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产税	38,901.85	38,901.85
土地使用税	50,725.70	50,725.70
印花税	7,631.78	7,478.70
合计	97,259.33	97,106.25

18、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53,277.38	198,078.93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票据	5,962,079.73	4,718,574.64
合计	6,415,357.11	4,916,653.57

19、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512,500.00						52,512,500.00

2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674,457.54			8,674,457.54
合计	8,674,457.54			8,674,457.54

2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947,126.59	131,207.48		6,078,334.07
合计	5,947,126.59	131,207.48		6,078,334.07

2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35,352.26	12,899,486.40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35,352.26	12,899,486.40
加：本期净利润	1,312,074.82	2,293,323.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1,207.48	229,332.3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128,125.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16,219.60	1,835,352.26

2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595,953.75	61,734,552.55	85,632,207.21	76,574,361.41
合计	67,595,953.75	61,734,552.55	85,632,207.21	76,574,361.41

营业收入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化工制造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其中：化工产品	67,595,953.75	61,734,552.55	67,595,953.75	61,734,552.5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中国境内	67,595,953.75	61,734,552.55	67,595,953.75	61,734,552.5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67,595,953.75	61,734,552.55	67,595,953.75	61,734,552.55
合计	67,595,953.75	61,734,552.55	67,595,953.75	61,734,552.55

24、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55,607.40	161,444.72
土地使用税	202,902.80	202,902.80
印花税	26,095.61	42,406.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551.6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及其他		50,814.02
合计	384,605.81	528,119.25

25、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4,635.88	678,319.72
折旧费	6,713.69	6,990.08
差旅费及其他	16,089.69	51.00
合计	777,439.26	685,360.80

2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00,997.01	983,723.62
折旧及摊销	519,597.39	522,515.00
办公及差旅费	240,658.86	224,919.54
咨询及服务费	594,029.51	379,193.89
装修费	129,400.00	74,257.43
业务招待费	47,335.25	46,636.15
残疾人保障基金	21,569.87	10,861.59
其他	27,365.86	22,023.38
合计	2,680,953.75	2,264,130.60

27、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直接材料	2,732,324.50	3,200,861.95
直接人工	829,230.67	777,618.75
折旧费用	40,788.71	31,543.29
其他费用	132,580.95	138,872.97
合计	3,734,924.83	4,148,896.96

2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6,302.71	14,964.22
利息净支出	-6,302.71	-14,964.22
手续费及其他	6,519.76	7,549.76
合计	217.05	-7,414.46

29、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政府补助	2,000,000.00	
增值税加计递减优惠金额	429,072.22	492,413.96
省瞪羚企业第二次政府补助	200,000.00	
2024 年度山东省技术创新引导计划（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80,000.00	
济南市济阳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 金融发展资金	35,300.00	
稳定就业岗位补贴	10,842.55	10,131.93
个税手续费返还	358.77	
2023 年度技术创新引导计划（科技型企业培育财政补助）		100,000.00
合计	2,755,573.54	602,545.89

30、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利息收入	280,432.58	257,649.69
合计	280,432.58	257,649.69

31、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6,358.00	6,709.62
二、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25,160.38	-6,230.47
合计	-8,802.38	479.15

32、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逾期未退预收款	300.00		300.00
其他		3,303.09	
合计	300.00	3,303.09	300.00

3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及其他	9.78	4,335.42	9.78
捐赠支出		5,000.00	
合计	9.78	9,335.42	9.78

34、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20.36	71.87
合计	-1,320.36	71.8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10,754.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6,613.1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41.5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3,345.3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54,120.42
所得税费用	-1,320.36

35、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326,501.32	110,131.93
往来款	39,592.59	
资金解冻	8,600.00	
其他	6,302.71	17,744.22
合计	2,380,996.62	127,876.1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现金支付的各项费用	1,081,324.30	537,648.19
手续费	6,519.76	7,585.14
支付的往来款项	125,204.89	203,391.29
营业外支出中的现金支出	9.78	216,637.23
冻结保证金		8,600.00
合计	1,213,058.73	973,861.85

3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12,074.82	2,293,323.18
加：信用减值损失	8,802.38	-479.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24,682.49	1,120,635.68
无形资产摊销	99,245.04	99,769.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7,649.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0.36	71.87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72,886.57	-28,214.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15,586.37	7,470,758.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25,415.56	-2,393,137.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1,599.73	8,305,078.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35,272.00	16,687,570.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14,151.29	10,385,702.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7,855,6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0,273,419.02	12,057,676.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3,301.69	-5,755,808.5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35,272.00	6,414,151.29
其中：库存现金	36,851.80	41,937.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98,420.20	6,372,214.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17,855,600.00	10,273,419.02
其中：可随时支取的银行理财	17,855,600.00	10,273,419.0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90,872.00	16,687,570.31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李文泉、李聪、李冉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关联方情况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济南天茂树脂化工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天茂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李文泉、李聪、李冉、张敬芝、贾新兴	董事
关莹、李文峰、孙青波	监事
任海燕、茹垚	高级管理人员

说明：山东天茂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无经营。

3、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济南天茂树脂化工公司	购销商品	购买化学试剂等	373,314.95	244,247.79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52,016.72	935,647.60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在本附注中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2、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在本附注中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八、 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6,501.3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0,432.58	

项目	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利润总额合计	2,607,224.12	
减：非经常损益的所得税影响额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非经常损益的净额	2,607,224.1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6	-0.02	-0.02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应在附注中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应在附注中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其他重要事项。

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 1)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 2)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
- 3)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 4)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该规定。
- 5)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期初数据及本期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6,501.3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0,432.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2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607,224.12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607,224.1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